



上海天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天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以自有资金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不高于人民币9,000万元进行回购，回购价格不超过8元/股，拟回购股份数量不低于62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9%，不高于1,12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59%。具体回购股份数量以回购期限届满或回购实施完成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股份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6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暨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16）。

公司于2025年1月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议案》，将回购价格上限由8元/股调整为19.5元/股，除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外，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其他内容不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9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2024年2月7日，公司实施了首次回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

2024年2月8日，公司累计回购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1.74%，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比例达到1%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19）。

2024年6月7日，公司累计回购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2.78%，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比例达到1%暨回购总数达到总股本2%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8）。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根据《上市公司股

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1、公司于2024年2月7日实施了首次回购，截至2025年1月27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9,519,163股，占公司总股本313,457,493股的3.04%。最高成交价为13.18元/股，最低成交价为4.52元/股，已使用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2,000,565.53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公司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2、回购期间，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二、本次回购实施情况与回购方案一致的说明

本次公司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回购价格、使用资金总额、回购方式等符合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和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回购金额已超过回购方案中的回购资金总额下限，且不超过回购资金总额上限，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本次回购符合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三、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股份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经营、研发、债务履行能力和未来发展等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公司股权分布情况仍然符合上市的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四、本次回购股份期间相关主体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经公司自查，自公司首次披露回购方案之日起至本公告披露日期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五、回购股份实施的合规性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均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公司股份：

(1) 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 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 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 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 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六、股份变动情况

本次股份回购前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回购前		本次回购完成后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2,180,965	0.70%	2,180,965	0.7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11,276,528	99.30%	311,276,528	99.30%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8,407,524	2.68%	17,926,687	5.72%
三、总股本	313,457,493	100%	313,457,493	100%

七、已回购股份的后续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全部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存放期间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质押等相关权利。

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若公司未能在股份回购完成之后36个月内实施前述用途，尚未使用部分将依法予以注销，公司注册资本将相应减少。公司将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适时作出安排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天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7日